证券代码:000880　　证券简称:潍柴重机　　公告编号:2021-035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况;

2.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2021年10月1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时间:2021年10月1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潍坊市公司会议室(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富海大街17号)

3. 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主持人:董事长王志坚先生

6.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169,179,840股,占公司总股本331,320,600股的51.0623%。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169,158,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0559%。

2. 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21,2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64%。

3. 公司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大会进行见证。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关联法人股东潍柴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类别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及附属公司向潍柴动力及其附属公司采购柴油机及相关产品关联交易的议案	整体	67,800,000	99.9687%	21,240	0.0313%	0	0.0000%
2	关于公司及附属公司向潍柴动力及其附属公司采购柴油机零部件毛坯、柴油机零部件、备件及相关产品以及劳务服务关联交易的议案	整体	67,800,000	99.9687%	21,240	0.0313%	0	0.0000%
3	关于放弃山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增资优先认缴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整体	67,821,2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中小投资者	21,24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表决结果:上述议案均获得本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2以上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2. 律师姓名:潘兴高、姚金

3. 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上述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本次会议备查文件

1.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潍柴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二日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富瀚"、"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743号文予以注册决定。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鸿富瀚",股票代码为"301086"。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5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96.66元/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1,50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本次发行的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0月11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4,966,631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446,674,552.46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3,369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3,225,447.54

本次发行无网下询价和配售环节,网上中签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33,369股,包销金额为3,225,447.54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22%。

2021年10月13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10-86451547、010-86451548

联系人:中信建投证券股权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深圳市鸿富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蒽特"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3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06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334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001.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2%;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33.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9.98%。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2.21元/股。

根据《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932.45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02%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33.4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000.6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9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266323%。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具体内容如下: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10月13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0月13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向已参与网上申购并中签的网上投资者和网下发行获得配售的所有配售对象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根据《发行公告》,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1年10月12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主持了福莱蒽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0556,5556
末"5"位数	68933,18933
末"6"位数	960253,760253,560253,360253,160253,552518
末"7"位数	2987117,4987117,6987117,8987117,0987117,6558513
末"8"位数	64875354,14875354,60213087
末"9"位数	110343150

凡参与网上发行申购福莱蒽特A股股票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0,006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000股福莱蒽特A股股票。

二、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1年10月11日(T日)结束。经核查确认,《发行公告》披露的3,199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936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中,有2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2个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网下申购,其余3,19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4,934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均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进行了网下申购,网下有效申购数量为5,831,260万股。

未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表:

网下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证券账户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价格(元/股)	初步询价时拟申购数量(万股)	实际申购数量(万股)
徐金根	徐金根	A712496346	32.21	400	0
王冬梅	王冬梅	A714304228	32.21	400	0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配售,各类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及配售情况如下表:

配售对象类型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申购量占网下有效申购数量比例	获配数量(股)	获配数量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配售比例
A类投资者	1,557,100	26.70%	1,693,385	50.79%	0.01087525%
B类投资者	1,121,500	19.23%	686,919	20.60%	0.00612500%
C类投资者	3,152,660	54.06%	953,696	28.61%	0.00302505%
合计	5,831,260	100.00%	3,334,000	100.00%	0.00571746%

注:A、B、C 类投资者申购量占比加总不为100%系四舍五入尾差所致。

以上配售结果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其中26股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配售给同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同泰慧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各配售对象获配情况详见附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上述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网下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20262367

邮箱地址:project_fletecm@citics.com

发行人:杭州福莱蒽特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宇制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2596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都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及国都证券合称"联席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360.00万股。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2,720,000股,占发行总规模的20.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1,302,751股,占发行总规模的17.77%。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417,249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42,121,249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54%;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176,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46%。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52,297,249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38.87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10月12日(T日)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汇宇制药"A股10,176,0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0月1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1年10月14日(T+2日)披露的《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在缴纳新股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资金应当于2021年10月14日(T+2日)16:00前到账。

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为0.50%。配售对象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金额=配售对象最终获配金额×0.50%(四舍五入精确至分)。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0月1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于2021年10月15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

根据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系统在线签署的《网下投资者参与科创板新股网下询价与配售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的数量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未参与申购或未足额参与申购者,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及时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6,041,136户,有效申购股数为53,634,253,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897295%。配号总数为107,268,506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107,268,505。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5,271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5,230,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6,891,249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70.5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5,406,000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29.4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872418%。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联席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0月13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1年10月1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四川汇宇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ST双环　　公告编号:2021-096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2021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1)2021年前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2021年1–9月	2020年1–9月	
		重组前	重组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1,000万元–13,500万元	亏损:31,040.65万元	亏损:28,876.46万元
	与上年同期重组前相比:预计变动幅度为135.44%-143.49%;与上年同期重组后相比:预计变动幅度为138.09%-146.75%。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370元/股–0.2909元/股	亏损:0.6688元/股	亏损:0.6221元/股

(2)2021年第三季度业绩预计情况:

项 目	2021年7–9月	2020年7–9月	
		重组前	重组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3,525.75万元–16,025.75万元	亏损:7,112.42万元	亏损:4,948.24万元
	与上年同期重组前相比:预计变动幅度为290.17%–325.32%;与上年同期重组后相比:预计变动幅度为373.34%–423.87%。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2914元/股–0.3453元/股	亏损:0.1532元/股	亏损:0.1066元/股

注:①因公司本报告期完成重大资产重组,故同时列示重组前及重组后数据。

(三)预计公司本报告期末(即2021年9月30日)净资产如下:

项 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重组前	重组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6,896.32万元 – 29,396.32万元	–12,035.45万元	34,835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前三季度公司主要产品纯碱、氯化铵销售行情明显好于上年同期,销量较上年同期有所上涨、销价较上年同期有大幅度增长,导致本报告期利润好于上年同期。

四、风险提示

1.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2021年前三季度的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1年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 因2020年末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数,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了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3.11规定:"上市公司因本规则触及14.3.1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首个会计年度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交易:(一)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二)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三)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或者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四)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过半数董事保证真实、准确、完整的年度报告;(五)虽符合第14.3.7条规定的条件,但未在规定期限内向本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六)因不符合第14.3.7条规定的条件,其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申请未被本所审核同意"。若公司2021年度出现前述六个情形之一的,深交所将决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10月12日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予以注册(证监许可〔2021〕2597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5,7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

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85.00万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如有)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790.5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占发行数量的66.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624.5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占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如有),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1年10月14日(T-1日)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www.p5w.net)、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日禾戎美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7月5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于2021年9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2943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960.3653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94.0548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211.6354万股,占发行总数量的10.8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82.4194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调整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调整为1,248.8799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42%;网上发行数量为499.8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58%。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1,748.7299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7.11元/股,发行人于2021年10月12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凯尔达"股票499.85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1年10月1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1年10月1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10月1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限售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缴款后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限售期摇号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对象获配一个编号。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6,040,668户,有效申购股数为25,967,486,0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1924907%。配号总数为51,934,972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51,934,971。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5195.06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749,000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0,739,799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41%,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4.78%;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6,747,5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8.59%,占本次发行总量的34.42%。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598442%。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1年10月13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778号紫金山大酒店四楼会议室海棠厅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1年10月14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杭州凯尔达焊接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0月13日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食品"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22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83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青岛食品",股票代码为"001219"。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经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17.20元/股,发行数量为2,22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3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88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2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998.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00%。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1年10月11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9,939,302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42,955,994.40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40,698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700,005.60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218,755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38,162,586.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245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1,414.00

网下投资者获得初步配售未缴款及未足额缴款的情况如下:

序号	网下投资者	配售对象	证券账户号(深市)	初步获配股(股)	应缴款金额(元)	放弃认购股(股)
1	黄震宇	黄震宇	0109524510	83	1,427.60	83
2	张亮	张亮	0085142402	83	1,427.60	83
3	杨肇基	杨肇基	0051757817	83	1,427.60	83
4	闫长勇	闫长勇	0157427985	83	1,427.60	83
5	杨祖栋	杨祖栋	0133450894	83	1,427.60	83
6	焦会芬	焦会芬	0105080739	83	1,427.60	83
7	吕良丰	吕良丰	0117211783	83	1,427.60	83
8	陈志江	陈志江	0100932175	83	1,427.60	83
9	张宝玉	张宝玉	0169908258	83	1,427.60	83
10	杨阳	杨阳	0189983879	83	1,427.60	83
11	高峰	高峰	0104591058	83	1,427.60	83
12	蔡南桂	蔡南桂	0023095050	83	1,427.60	83
13	吴银河	吴银河	0700000275	83	1,427.60	83
14	麦宗飞	麦宗飞	0182033186	83	1,427.60	83
15	天津金瑞绿大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天津金瑞绿大地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0800360005	83	1,427.60	83
合计				1,245	21,414.00	1,245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41,943股,包销金额为721,419.60元,包销比例为0.19%。

2021年10月13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1-2026 2367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项目邮箱:project_qdspecm@citics.com

发行人:青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0月13日